



## 第七十四届会议

## 第二委员会

## 议程项目 23(b)

##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南南合作促进发展

委员会副主席阿纳特·费舍尔-钦(以色列)在就决议草案 [A/C.2/74/L.39](#)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决议草案

## 南南合作

大会，

重申其认可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布宜诺斯艾利斯成果文件的 2019 年 4 月 15 日第 [73/291](#) 号决议，

又重申其认可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内罗毕成果文件的 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222](#) 号决议，

还重申其认可《促进和实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sup>1</sup> 的 1978 年 12 月 19 日第 [33/134](#) 号决议，

回顾其 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57/270 B](#) 号、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60/212](#) 号、2007 年 12 月 19 日第 [62/209](#) 号、2008 年 12 月 19 日第 [63/233](#) 号、2009 年 10 月 6 日第 [64/1](#) 号、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219](#) 号、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27](#) 号、2013 年 12 月 20 日第 [68/230](#) 号、2014 年 12 月 19 日第 [69/239](#) 号、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222](#) 号、2016 年 12 月 21 日第 [71/244](#) 号、2017 年 12 月 20 日第 [72/237](#) 号和 2018 年 12 月 20 日第 [73/249](#) 号决议，

重申其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 2015 年 9 月 25 日第 [70/1](#)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一套全面、意义深远和以人为中心的具有普遍

<sup>1</sup> 《联合国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会议报告，1978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12 日，布宜诺斯艾利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8.II.A.11 和更正)，第一章。



性和变革性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承诺做出不懈努力，使这一议程在 2030 年前得到全面执行，认识到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贫困，包括消除极端贫困，是世界的最大挑战，对实现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并决心采用统筹兼顾的方式，从经济、社会和环境这三个方面实现可持续发展，在巩固实施千年发展目标成果的基础上，争取完成它们尚未完成的事业，

又重申其关于《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 2015 年 7 月 27 日第 69/313 号决议，该议程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组成部分，支持和补充《2030 年议程》，有助于将其执行手段的具体目标与具体政策和行动联系起来，并再次作出强有力的政治承诺，本着全球伙伴关系和团结精神应对挑战，在各级为可持续发展筹措资金和创造有利环境，

还重申《巴黎协定》<sup>2</sup> 及其早日生效，鼓励协定所有缔约方充分执行该协定，并鼓励尚未交存批准书、接受书、核准书或加入书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sup>3</sup> 缔约方酌情尽快交存，

重申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重申认识到人的尊严至关重要，希望看到所有国家和人民以及社会各阶层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并再次承诺首先尽力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1. 欢迎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及其成果文件，<sup>4</sup> 促请国际社会支持全面执行第二次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

2.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南南合作情况的报告；<sup>5</sup>

3. 重申支持南南合作高级别委员会，并促请委员会在将于 2020 年举行的第二十届会议上，专门讨论第二次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执行情况；

4. 重申《2030 年议程》的核心承诺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承诺采取更多具体措施支持处境脆弱民众和最脆弱国家，首先帮助落在最后面的人；

5.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南南合作促进发展”的分项，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全面报告，说明南南合作情况，包括第二次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执行情况。

---

<sup>2</sup> 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附件。

<sup>3</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sup>4</sup> 第 73/291 号决议，附件。

<sup>5</sup> [A/74/336](#)。